湖南涉外经济学院成人高等教育本科

学士学位日语水平考试大纲

**一、考试性质**

湖南涉外经济学院成人高等教育、高等教育自学考试非日语专业学士学位日语水平考试是由教务处、继续教育学院组织的统一考试，其目的是为了客观地测试非日语专业成人本科毕业生申请学士学位者的日语语言知识和运用能力，考查其是否达到普通本科教育非日语专业日语教学的一般要求。

1. **考试要求**

成人高等教育非日语专业学士学位日语水平考试要求考生能够较熟练地掌握日语基本语法和常用词汇，具有较强的阅读能力和综合运用能力。考生在运用能力方面应分别达到以

下要求：

**（一）单词**

掌握本考试大纲所规定的日语词汇，并在阅读、写作等过程中具 有相应的应用能力，即：

1.能熟练掌握日语汉字的音读、训读，辨别日语中的多音字。

2.能根据汉字或假名辨别汉字读音以及能够根据汉字读音辨别汉字。

**（二）语法**

掌握基本的日语语法知识，要求能在阅读、写作等过程中正确运用这些知识，达到正确

理解、获取信息及表达思想的目的。需要掌握的具体内容如下：

1.考生需要具备对常用词汇、短语及基本语法和句型进行正确运用的能力。

 2.根据语境对高频词进行搭配运用的能力。

**（三）阅读理解**

能够综合运用日语知识和基本阅读技能，读懂难度适中的一般性题材（经济、社会、政法、历史、科普、管理等）和体裁（记叙文、议论文、说明文、应用文等）的日语文章。具体要求为：

1.能够掌握文章的中心思想、主要内容和细节；

2.具备根据上下文把握词义的能力，理解上下文的逻辑关系；

3.能够根据所读材料进行一定的推论；

4.能够对文章的结构和作者的态度等做出一般的分析和判断。

**（四）翻译**

能够在不借助词典的情况下把一般难度、非专业性题材的日语句子或短文译成汉语，译

文通顺，用词基本正确，无重大语法错误。

1. **写作**

考生能就内容为日常生活、学习和社会文化教育中一般常识性题材进行日文写作。文体包括记叙、描述、说明、议论、书信等常用体裁。考生作文应能达到语言通顺，用词得体，结构合理，文体恰当，具有一定的说服力。

**三、试卷结构**

本考试试卷客观题包括单词、语法、阅读理解，满分为100分；中日互译20分；短文写作30分。考试时间共计90分钟，总分为150分。试卷各部分内容和结构如下：

**第一部分单词题**

本部分共设15题，考试题型为选择题，要求学生根据题中提供的汉字或假名选择出正确的对应的假名读音或汉字。

本部分满分为15分，每题1分。

**第二部分语法题**

本部分共设20题，每一题中有一个空白，要求考生在理解句意的基础上在4个选择项中选择一个最佳答案。

本部分满分为40分，每题2分。

**第三部分阅读理解**

本部分共有3篇短文，短文后共有5个问题，共15题。考生须在理解文章的基础上从为每个问题提供的4个选择项中选出一个最佳答案。

本部分满分为45分，每题3分。

**第四部分中日互译题**

本部分共设10题，共10个中长句，约30个词。其中5题为日翻中，5题为中翻日。

本部分满分为20分，每题2分。

**第五部分短文写作**

本部分由题目、作题要求及提示三部分组成。提示既可以是日文，也可是中文。要求考生能在规定时间内根据所给题目和要求撰写一篇约300字的日文短文。

本部分满分为30分。

**四、测试项目、内容、题型及时间分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测试项目 | 题量 | 测试内容 | 题型 | 分数占比 | 时间分配 |
| Ⅰ | 单词 | 15 | 单词读音、汉字 | 单选题 | 10% | 10分钟 |
| Ⅱ | 语法 | 20 | 句法结构等 | 单选题 | 20% | 15分钟 |
| Ⅲ | 阅读理解 | 15 | 语篇阅读理解 | 单选题 | 30% | 25分钟 |
| Ⅳ | 翻译 | 10 | 中日互译 | 翻译题 | 20% | 20分钟 |
| Ⅴ | 写作 | 1 | 短文（记叙、描述、说明、议论、书信等） | 短文写作 | 20% | 20分钟 |
| 合计 |  | 61 |  |  | 100% | 90分钟 |